

汛期营运高速公路安全生产措施承诺书

一、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汛减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确保安全度汛。

二、强化值班值守，规范信息报送流程，确保突发事件信息传达及时准确。

三、认真落实“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要求，切实做到汛期不过排查不停、隐患不除整改不止、排查无盲区全覆盖。

四、建立汛期隐患排查和风险管控常态机制，提前做好地质灾害辨识和风险管控工作，强化安全隐患问题整改。一时难以处治的，落实针对性安全防范措施，设置警示标志、标牌，提醒过往车辆注意安全。

五、密切关注河流水位变化及超警戒线水位桥梁，落实专人做好现场监测工作。

六、健全地质灾害发生后的道路抢通保通应急预案，细化“防、抢、撤、救”各项措施，加强“一路四方”协调联动，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和队伍准备。做好应急救援和抢通保通工作，最大限度保障道路畅通。

七、强化信息服务，及时通过沿线可变情报板、LED显示屏发布雨情提示、交通管制等信息，引导群众安全有序通行。

承诺人（签字）：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时间：

2022年6月1日